

港聯交易及算所有有限公司及港聯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表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就因本公告全或何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等內容而引致何損失擔何責。

LESSO 联塑

C H I N A L I S S O G R O U P C O L D I N G S L I M I T I D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

建議修訂組織大綱及細則

本公告由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港聯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就建議修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則(「組織大綱及細則」)而刊。

於2022年1月1日，已(其包括)採上市規則附錄所載針對行人(其册成立地點)一劃十四項股東保障核心標準而修上市規則。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組織章程大綱及則作出若干修以符合前述股東保障核心標準並入若干內修。董事會建議採新組織章程大綱及則，以職及排除有組織章程大綱及則。

建議修組織章程大綱及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17日舉行應屆股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特別決議案，方告作實。載有(其包括)建議修組織章程大綱及則情函，同開股東年大會告，將於切實可行情況寄奉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席
黃聯禧

港，2022年4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聯禧生、左倫生、左笑萍士、賴生、孔兆聰生、陳國生、林少全士、貴榮生、羅建峰生及林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國豪生、芳士、陶剛士、鄭迪舜生及建東士。